

笨蛋是誰？財劃法覆議的政治博弈

陳國樑

政大財政系教授暨系主任／政大財稅研究中心主任

09 March '25

2024 年 12 月 20 日立法院院會三讀通過《財劃法》修正案，由於由主張修法的在野所主導的立法院採策略性的延遲，直至今年 2 月 19 日，方纔發函咨請總統公布並函送行政院；總統府秘書長與行政院於 2 月 27 日，分別以最速件形式發函立法院，移請覆議三讀通過的修正案。

行政院於覆議案所發布之新聞稿中表示：卓院長強調，「對《財劃法》修法一直有方案，也有準備」、「苦無機會…提出行政院的方案」、「針對《財劃法》修法啟動新一波的實質討論、座談與會議討論」；這些說法，實在令人啼笑皆非。

首先，自從 2024 年 1 月 13 日舉行之總統副總統及立法委員選舉結果出爐以來，《財劃法》一直是在野所主導的立法院討論焦點。卓院長就任後，先是於 6 月 6 日表態不會有行政院版修法草案，並於 10 月 15 日進而宣稱：「現行《財劃法》，版本最好，執行最有把握」。而今竟然脫口而出：行政院「一直有方案」、希望推動「新一波的修法討論」，如此前後矛盾、邏輯錯亂、思維短路的轉折，如果行政院不是有意搞得全民好亂，就真的是當全民都是笨蛋！

第二，覆議案與法律修正案的提出，為兩獨立案件，兩者間並無一前一後的關係或前因後果之連結；換言之，行政院完全可以隨時提出《財劃法》修正，何須等在提出覆議案之後才行動？如果行政院認為，宣示啟動「新一波的修法討論」可以換來覆議成功，那就是當在野立委都是笨蛋！

修法由在野立委主導通過三讀，倘若期待行政院版《財劃法》而使覆議案在立法院過關，豈非在野立委自打嘴巴？況且若覆議成功後，行政院隨便搬出縣市政府難以達成共識為由，不提出修法案，誰又奈何其了得？是以，「新一波的修法討論」云云，不過是拖延手段、緩兵之計。

第三、目前藍白立委佔有過半席次，掌控立法決議權，在人數優勢下，行政院覆議案勢必會被立法院否決。面對《財劃法》的三讀修正，行政院應該嚴陣以對的是新法生效後的財政新局，卻執意提出覆議案，不啻浪費行政與立法資源，造成政府的空轉與虛耗。執政黨絕非笨蛋，何以行政院明知覆議案之不可行而行之？卓院長為政治老手，覆議案的提出，無非是項莊舞劍，意在蓄積政治籌碼。

第十一屆立法委員於 2024 年 2 月上任以來，在野的藍白兩黨立委聯手，陸續提

出一系列具爭議的法案，包括立法院職權修法、《憲訴法》、《選罷法》、《財劃法》、¹¹⁴ 年度總預算案刪減以及警察人員人事條例等，勢如破竹、所向皆靡。面對在野黨的強勢推進，有公民團體在執政黨的奧援下，提出「大罷免行動」，試圖扭轉執政黨在立院的頹勢。

然而，罷免立委談何容易，除必須政治精算、找出打擊點外，營造「在野亂政使國家空轉」的整體氛圍，無疑能夠吸引執政黨的同情票。因此，雖然財劃法覆議案的提出，會毫無懸念地遭立法院否決，執政黨仍不容忽視這個可以誘導民眾、集聚政治能量的認知作戰戰場。

在覆議案被否決後，預計執政黨後續也會進一步提出暫時處分與釋憲的聲請。